

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2024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第二节	基本情况简介.....	2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6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8
第六节	公司治理情况.....	10
第七节	股东大会.....	12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15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20
第十节	经营情况分析.....	23
第十一节	三农、小微服务情况.....	28
第十二节	关联交易.....	30
第十三节	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	31
第十四节	重要事项.....	35
第十五节	财务报告.....	36
第十六节	财务报表.....	37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法定代表人朱华、行长任小抒声明:保证所披露的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概况

(一) 法定中文名称: 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 法定代表人: 朱 华

(三) 成立时间: 2012 年 6 月 12 日

(四) 注册资本: 人民币 7000 万元

(五) 注册号: 500243000011591

(六) 联系方式: 电话: 023-85026666

传真: 023-85020625

邮编: 4096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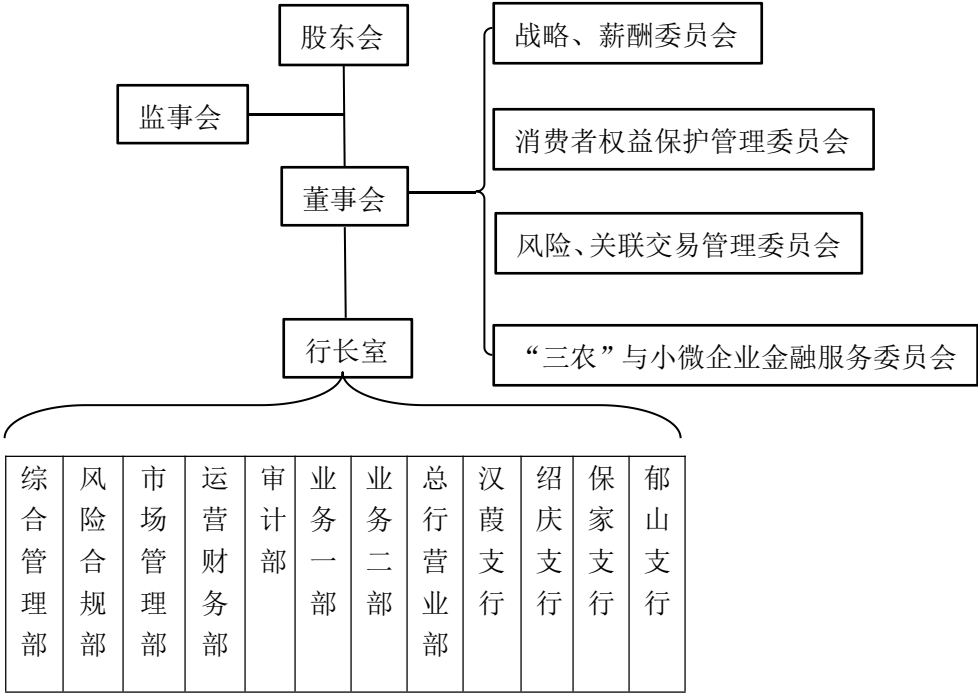
(七) 主营业务范围: 吸收公众存款; 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 办理国内结算; 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 从事同业拆借; 从事银行卡业务; 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 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 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它业务。(在许可证核定范围内及有效期内经营)。

(八)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财富大道一号重庆财富金融中心 39 号

电话: 023-63870920

二、组织架构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数据与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

项目	2023 年	本期增减额	2022 年	2021 年
总资产	196822.33	33379.83	163442.5	136500.61
总负债	180485.9	29275.38	151210.52	125868.7
所有者权益	16336.43	4104.45	12231.98	10631.91
每股净资产(元)	2.33	-0.12	2.45	2.13
营业收入	6783.66	1170.86	5612.81	5527.14
营业利润	2448.69	486.55	1962.14	2076.63
利润总额	2413.44	591.58	1821.86	2075.03
净利润	2104.45	504.38	1600.07	1742.85
资产收益率	1.17	0.1	1.07	1.34
资本收益率	14.73	0.73	14.00	17.86

二、报告期末其他主要数据指标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

项目	2023 年末	本期增减额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贷款余额	133352.55	28461.87	104890.68	89518.33
-个人贷款	113413.24	26538.41	86874.83	72692.06
-公司贷款	19939.31	1923.46	18015.85	16826.27
存款余额	152455.12	13165.43	139289.69	111559.53
-储蓄存款	119417.72	13796.06	105621.66	91802.55
-对公存款	32961.14	-699.36	33660.5	19728.17
-其他存款	76.26	68.73	7.53	11.11
资本充足率	14.55	0.84	13.71	14.13
一级资本充足率	13.43	0.79	12.64	13.03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3.43	0.79	12.64	13.03
流动性比例	101.28	4.26	97.02	106.29
不良贷款比例	1.49	-0.31	1.8	1.89
拨备覆盖率	182.52	27.92	154.6	180.13
成本收入比	54.17	-10.2	64.37	61.19
上存主发起行资金	45586.87	11150.91	34435.96	21366.96

三、报告期末贷款资产质量情况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本期增减额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余额	占比

不良贷款	1987.74	1.49	98.1	-0.31	1889.64	1.8	1695.55	1.89
正常类贷款	127766.54	95.81	27565.92	0.28	100200.62	95.53	85713.08	95.75
关注类贷款	3598.27	2.7	797.85	0.03	2800.42	2.67	2109.7	2.36
次级类贷款	81.65	0.01	-370.21	-0.42	451.86	0.43	557.44	0.62
可疑类贷款	935.88	0.7	113.66	-0.08	822.22	0.78	520.86	0.58
损失类贷款	970.21	0.73	354.65	0.14	615.56	0.59	617.25	0.69

四、报告期末资本变化情况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

项目	2023 年末	本期增减额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资本净额	17699.65	4435.85	13263.8	11528.64
一级资本净额	16336.43	4104.45	12231.98	10631.9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6336.43	4104.45	12231.98	10631.91
加权风险资产	121615.17	24873.9	96741.27	81597.18
资本充足率	14.55	0.84	13.71	14.13
核心资本充足率	13.43	0.79	12.64	13.03

五、报告期末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项目	股本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5000	1068.44	1573.36	4590.18	12231.98
本期增加	2000	210.45	426.93	1467.07	4104.45
本期减少	0	0	0	0	0
期末数	7000	1278.89	2000.29	6057.25	16336.43

六、报告期末贷款损失计提情况

单位: (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3 年末	本期增减额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期初余额	2921.46	-132.78	3054.24	3154.68
计提金额	637.61	629.86	7.75	26.3
转回金额	0	0	0	0
核销金额	0	-252.69	252.69	248.09
收回已核销贷款金额	68.94	-43.21	112.16	121.35
其他变化	0	0	0	0
期末余额	3628.01	706.55	2921.46	3054.24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 7000 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 700 万股,占股份总额的 10%,企业法人股 6300 万股,占股份总额的 90%。报告期内股本增加 2000 万股,为股东同比例增持。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总户数 2 户,报告期内无变化。

(二) 重大股权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股权转让情况。

(三) 报告期末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额(万股)	持股比例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300	90%
重庆中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	10%
合计	7000	100%

(四) 股东简要说明

1.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

报告期内,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注册资本 460,728.9266 万元,较 2022 年末无变化,股东 184 户,较 2022 年末减少 1 户,其中国有法人股 1 户(温岭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持股数为 37,938.4140 万股,占比 8.2344%,较 2022 年末无变化;其余股东 183 户,法人股东 62 户,较 2022 年末减少 1 户,持股数 377,141.9677 万股,较 2022 年末增加 377.2334 万股,占比 81.8577%,较 2022 年末增加 0.08%,自然人股东 121 户,较 2022 年末户数没有变化,持

股数 45,648.5449 万股，较 2022 年末减少 377.2334 万股，占比 9.9079%，较 2022 年末减少 0.08%；投资成立村镇银行 10 家，较 2022 年末无变化。

2. 重庆中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重庆中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股东 2 户，分别为重庆九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和彭水县摩围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重庆九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中：重庆九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金额 45000 万元（占比 90%），彭水县摩围山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金额 5000 万元（占比 10%）。以上情况较 2022 年末无变化。

第五节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是否领取薪酬	是否持有股份	公司工作天数	兼职情况	备注
朱华	董事长	男	1969.10	否	否	90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资产保全部总经理、江苏金湖民泰村镇银行	“公司工作”为线上或线下
何良	董事	男	1970.06	否	否	15	重庆彭水国有投资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林怡	董事	女	1981.12	否	否	25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村镇银行管理总部副总裁	风险、管理交易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
吴立德	董事	男	1969.07	否	否	15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监事会办公室主任、后勤保障部总经理、青山湖会议中心主任	
任小抒	董事、行长	女	1972.11	是	否	全年	无	
李林聪	监事长	男	1977.11	否	否	20	浙江民泰商业银行成都分行行长	
代朝今	监事	男	1974.10	否	否	15	重庆九黎旅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谢玉琴	副行长	女	1972.07	是	否	全年	无	
余道选	行长助理	男	1984.02	是	否	全年	无	2023年5月任职
欧敏	职工监事	女	1990.11	是	否	全年	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风险合规部副总经理	

（二）薪酬情况

报告期内，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 4 人（董事及行长任小抒、副行长谢玉琴、行长助理余道选、职工监事欧敏），根据《商业银行稳健薪酬指引》及公司薪酬发放制度，任小抒、余道选薪酬由主发起行代为发放后公司结算，其余人员由公司发放，年度薪酬总额 188.45 万元。公司对任小抒、谢玉琴、余道选、欧敏实行薪酬延期支付，其中任小抒、谢玉琴、余道选以考核后绩效薪酬的 100%为基数，按 51%的比例实行延期支付；欧敏以考核后绩效薪酬的 100%为基数，按 42%的比例实行延期支付，分 3

年等额支付，2023 年延期留置 62.6 万元。无非现金薪酬。具体年度薪酬情况如下：

年度报酬总额	人数	姓名	薪酬合计	2023 年延期留置金额
报酬数在 40 万元以上	3 人	任小抒、谢玉琴、余道选	175.45	58.39
报酬数在 20-40 万元	0 人	0	0	0
报酬数在 0-20 万元	1 人	欧敏	13	4.2
合计	4 人	----	188.45	62.59

注：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事、监事：朱华、何良、林怡、吴立德、李林聪、代朝今。

二、员工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在职员工 133 人。其中，中层及以上管理人员 22 人，占 16.54%；客户经理及营销人员 64 人，占 48.12%；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2 人，占 1.5%；大学本科学历 77 人，占 57.9%；大专学历 53 人，占 39.85%，大专学历以下 1 人，占 0.75%。

第六节 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商业银行法》《股份制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高级管理层工作细则》等制度，建立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的公司治理架构，并不断健全完善法人治理制度，为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监督、执行机制提供了保障。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建立健全了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召开度股东大会 2 次，包括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及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及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和任职条件，具备履职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素质。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届满可选举连任。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由 5 名成员组成：董事长 1 名，董事 4 名。

董事会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召集、召开，并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决策、授权和表决。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董事会会议，其中通讯表决会议 1 次。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薪酬委员会，“三农”与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委员会，风险、关

联交易管理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委员会。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在《公司章程》、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工作细则的指引下，积极开展工作、履行职责。

（三）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股东监事 2 名、职工监事 1 名，监事会设监事长 1 名，由股东监事担任，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监事会会议。

二、公司决策、监督、执行体系

公司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通过董事会和监事会对公司经营情况进行管理和监督。行长由董事会聘任，对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全面负责。公司实行一级法人体制，各分支机构均为非独立核算单位，其经营管理活动由总行授权，并对总行负责。

公司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五方面完全独立，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能独立运作。

第七节 股东大会

一、股东大会职责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 （一）决定公司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
- （二）选举和更换由非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报酬事项；
- （三）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
- （四）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
- （五）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六）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七）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
- （八）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和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
- （九）修改公司章程；
- （十）听取监管部门对公司的监管意见及公司执行整改情况；
- （十一）审议监事会对董事的评价结果；
- （十二）审议监事会对监事的评价及外部监事的相互评价结果；
- （十三）审议批准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不含银行一般业务范围）；
- （十四）审议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
- （十五）审议批准在一年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20% 的对外投资项目（不含银行一般业务范围）；

(十六) 审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它事项。

二、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1 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共 2 人，代表股份数 5000 万股，占比 100%，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工作计划》《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工作计划》《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3 年资本规划的议案》《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股东资质评估报告》《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发展战略评估报告》《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工作情况报告》《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配股方案》。

(二)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通过视频会议形式召开 2023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共 2 人，代表股份数 5000 万股，占比 100%，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

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进行 2023 年度年报审计的议案》。

三、选举、更换本公司董事、监事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聘任任小抒为董事，免去朱小林董事职务，聘任余道选为行长助理，免去袁虹副行长职务。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变化。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 3 月 8 日	第四届第七次会议 (视频会议)	审议《关于袁虹副行长退出管理岗位的议案》
2023 年 4 月 24 日	第四届第八次会议	1.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战略、薪酬委员会工作情况报告》 2.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委员会工作情况报告》 3.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三农”与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委员会工作情况报告》 4.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风险、关联交易管理委员会工作情况报告》 5. 听取《黔江银保监分局关于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的监管意见》 6. 审议《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总结及 2023 年工作计划》 7. 审议《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及 2023 年工作计划》 8. 审议《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9. 审议《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0. 审议《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1. 审议《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3 年资本规划的议案》 12. 审议《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内控评价报告》 13. 审议《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 14. 审议《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合规风险评估报告》 15. 审议《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 16. 审议《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报告》 17. 审议《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反洗钱工作情况报告》 18. 审议《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信息披露的报告》 19. 审议《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股东资质评估报告》 20. 审议《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3 年度高级管理层绩效考评实施方案》 21. 审议《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董事会对行长授权事项的议案》 22. 审议《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薪酬管理制度实施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情况报告》 23. 审议《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发展战略评估报告》 24. 审议《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25. 审议《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配股方案》 26. 审议《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关于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3 年 8 月 18 日	第四届第九次会议	1.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季度经营管理报告》

		2.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季度风险管理情况报告》 3.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季度三农与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情况报告》 4.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季度审计工作情况报告》 5.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6.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季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报告》 7.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季度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情况报告》 8.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季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报告》
2023 年 11 月 29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季度经营管理报告》 2.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季度风险管理情况报告》 3.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季度三农与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情况报告》 4.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季度审计工作情况报告》 5.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6.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季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报告》 7.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季度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情况报告》 8.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季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报告》 9. 审议《关于调整董事会下设专委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不良资产转让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 2023 年重庆彭水民泰恢复与处置计划报告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聘用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进行 2023 年度年报审计的议案》
2023 年 12 月 11 日	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 1 次通讯会议	审议《关于召开 2023 年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董事会工作情况

（一）强化党建引领，深推“双融双强”。

坚持党建引领，持续推进党建融入公司治理、融入经营发展，

持续推动“双融双强”。对照公司治理要求，完成支部归口发起行、党员关系划转；实现党组织垂直管理要求，完善党建工作机制与载体；构建《公司章程》为中点，以党建制度为起点，纵向到底、横向到边，形成双线“网格”机制，完善党建管理流程清单。

深化“党建+N”工作，规范董、监、高履职，有序推进“双向进入、交叉任职”；坚持党支部前置决策研究机制，扎实推进股东股权管理，规范行政许可工作，强化资本规划与管理；强化董监高履职评价，完善《公司章程》；强化关联交易管理；强化“民牌”平台建设，持续推进党建引领、业务发展、模范标杆、清廉阵地、创新服务等“五大民牌”建设。

截至2023年末，董事会主持召开股东大会2次，审议议案13份，听取报告2份；召开董事会5次，审议议案27份，听取报告23份。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经营管理、信息披露、风险管理、资本规划、反洗钱、关联交易、内控评估、股东资质评估、公司治理制度制定、高管绩效考核等进行审议，形成决策意见。

（二）聚焦主责主业，助推区域经济发展

1. 业务发展稳中增进。2023年末，存款余额159794.29万元，较年初增长13165.43万元，增幅9.45%，其中应付利息7339.16万元，吸收存款152455.1万元，较年初增加13165.43万元，增幅9.45%。其中，吸收储蓄存款119417.72万元，较年初增长13796.67万元，增幅13.06%；储蓄存款占比78.33%。发放贷款133352.55万元，较年初增长28461.87万元，增幅27.13%。

2. 服务质效深化拓展。扎实推进“示范点”创建、“基础客群”

营销、“绿色信贷”业务拓展，贯彻“农村建档评级”“1+2+N 普惠金融到村”“‘1+5+N’金融服务港湾”要求。2023 年末，公司累计创建“营销点”98 个，“示范点”32 个，“1+2+N 普惠金融到村”29 个，“1+5+N”金融服务港湾”2 个。累计授信建档 16852 户，涉及 35876 人。

3. 科技赋能持续强基。积极推进“线上申请、移动办贷、移动审批”移动办贷模式，大力拓展“节能贷”“畅贷通”“宜居贷”“绿融通”“再生循环贷”产品应用，全面提升服务效率。2023 年末，新增绿色贷款 248 笔，金额 8009.99 万元；移动 PAD 首贷替代率 97.82%，存量替代率 91.86%。

4. 普惠小微增量拓面。2023 年末，普惠小微贷款余额 91365.07 万元，较年初增长 15129.4 万元，增幅为 19.85%；普惠涉农贷款 100162.81 万元，较年初增长 18289.22 万元，增幅为 22.34%；用足支农再贷款政策，截至 2023 年末，央行再贷款本金余额 19625.5 万元，较年初增加 14592 万元。

（三）坚守风险底线，资产质量持续优化

健全风险管理机制，强化风险评估；优化风险管理策略；强化风险抵御机制；审贷分离，强化审批中心职能；提高审查审批效率；坚持“四个严禁”要求，强化“三查”机制；优化资产分类，提升资产质量；健全风险抵补机制；优化专项考核激励；加大司法联动，推动核销贷款处置，加大核销和现金清收力度。截至 2023 年末，不良贷款余额 1987.74 万元；不良贷款率 1.49%，较上年末下降 0.31%。

（四）强化精益管理，夯实高质量发展根基。

扎实推进财务精细化管理，加大资产运用收益率分析；推进成本税收精细化管理，细分成本费用类型；推动采购流程规范化，控制成本支出；建立部门预算机制，年内成本收入比明显降低，成本控制能力明显增强；健全绩效贡献度评估机制，确立用人选育导向，营造“公开、平等、竞争、择优”选用环境；坚持“动态管理、选育结合”，加大“业务骨干人才”培育力度，建立“一帮一”导师辅导机制，提升素质基础；构建薪级薪档、等级评定模型，强化绩效管理、推动产效升级。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 年 4 月 24 日	第四届第七次会议 (视频会议)	1.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经营管理工作报告及 2023 年工作计划》 2.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 4.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情况报告》 5.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流动性风险管理报告》 6.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合规风险评估的报告》 7.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内控评价报告》 8.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股东资质评估报告》 9.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工作情况报告》 10.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报告》 11.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反洗钱工作情况报告》 12. 听取《黔江银保监分局关于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的监管意见》 13. 审议《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总结及 2022 年工作计划》 14. 审议《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报告》 15. 审议《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6. 审议《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薪酬管理制度实施情况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情况报告》 17. 审议《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发展战略评估报告》 18. 审议《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 2022 年度审计工作情况报告》
2023 年 8 月 18 日	第四届第八次会议	1.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季度经营管理报告》 2.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季度信用风险管理情况报告》 3.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季度三农与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情况报告》 4.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季度审计工作情况报告》 5.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6.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季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报告》

		7.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季度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情况报告》 8.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2 季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报告》
2023 年 10 月 9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1.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季度经营管理报告》 2.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季度风险管理情况报告》 3.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季度三农与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情况报告》 4.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季度审计工作情况报告》 5.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 6.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季度流动性风险管理情况报告》 7.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季度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工作情况报告》 8. 听取《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3 季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情况报告》
2023 年 11 月 29 日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1. 听取《成都审计中心关于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全面审计报告》 2. 听取《监管会谈纪要（10 月）》

二、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进行了监督，并发表以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经营，规范管理，决策程序合法有效，风险防范及内控工作不断深化，经营活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管层成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治理完善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赋予

的各项职责，严格贯彻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地履行职责，守法合规，工作勤勉尽职，较好地发挥了决策作用，公司治理结构得到了进一步的完善。

（三）公司财务报告真实性

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由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计后的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公司对关联企业和关联自然人的授信管理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未发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内部管理情况

公司聘请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内部控制情况和风险管理情况进行审计评估。审计认为，公司已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合理、有效、较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基本覆盖了全公司业务的各个环节，并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现内部控制方面存在重大缺陷。

（六）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能认真、全面的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第十节 经营情况分析

一、公司主要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它业务。

二、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及构成情况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市场占有情况

截至2023年末，公司发放贷款133352.55万元，全县市场份额占比为3.94%，吸收存款152455.12万元，全县市场份额占比4.95%。

（二）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根据银行业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经营范围开展各项业务活动，存贷款业务、同业存放及结算等为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活动，主营业务较上一报告期有所增加，盈利水平较上年有所提升。2023年营业收入6783.66万元，利息净收入6341.23万元，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27.88万元，其他收益463.74万元。

（三）风险管理情况

1. 信用风险管理

2023年，资产质量逐步提升，信用风险控制良好。截至2023年末，不良率1.49%，较上年末下降0.31%。加强信用风险排查；强化分解落实，强化清收催收管理，推动问题资产盘活。强化授信审批中心管理；强化对资产质量的日常管理，对重点行部、重点行业形

成了分析报告，强化贷款“三查”管理，提高风险审查及防控能力；强化制度管控；健全《授信业务尽职评价管理办法》，设立尽职评价专员；健全经济责任扣罚机制；强化资保团队建设，提高存量不良处置效果。

2. 流动性风险

健全流动性风险监测体系；设立风险预警指标，明确分工，加强限额管理、日间资金监测、舆情风险监控；确保业务稳健运行；合理规划资产负债期限结构，优化存贷款期限错配，确保流动性充足。截止 2023 年末，公司流动比例 101.28%，三个月以上的流动性缺口率 73.7%，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117.87%，流动性指标良好。

3. 操作风险

坚持“风险为本、合规为先”，推进“合规建设强化年”；强推制度建设，强化案件防控；制定《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涉刑案件管理办法》《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案件责任追究管理办法》，强化信息科技、安全保卫、支付结算、风险管理，坚守风险底线，严防操作风险；细分“网格”，保持风险防控高压态势，强化员工异常行为排查；强化问题整改，聚焦合规管理薄弱环节，建立问题销号机制，加大问责任力度；强化合规文化建设，巩固风险防控机制。

4. 信息科技风险

严格 IT 风险防控，做好系统等级保护备案、关键信息基础设施保护等工作；加大运维管理，重点强化信贷系统、人力资源管理系统、内控合规操作风险系统、电子银行及 OA 系统维护与建设；强化网络安全管理，开展互联网系统渗透测试；强化网络安全监测，切

实做好重要时期网络安全保障；强化应急管理，健全完善信息科技应急预案，有效开展信息科技应急演练。

5. 声誉风险

加强存款保险、金融知识、打击电信诈骗宣传，严防流动性声誉风险；健全公司重大舆情风险应对机制，强化突发事件应对；将声誉风险纳入公司风险考评；加强舆论监督，夯实声誉风险管理基础。2023 年，公司未发生声誉风险、无负面异常事件。

6. 洗钱风险

严格执行监管要求，切实履行反洗钱义务，强化组织机构、内控制度建设，强化宣传培训；优化反洗钱可疑交易监测模型，建立有效且与业务实际相匹配的可疑交易监测机制；推进反洗钱宣传培训工作，提升反洗钱工作人员可疑交易的甄别能力，为打击、分析洗钱犯罪和各种经济犯罪，维护社会稳定提供坚强有力的保障。2023 年，开展各类反洗钱宣传 18 次；未发生洗钱类异常风险事件。

（四）公司业务数据摘要

1. 贷款投放前五位行业及比例

单位：（人民币）万元

行业种类	余额	比例 (%)
批发和零售业	40166.05	30.12
建筑业	32819.42	24.61
农、林、牧、渔业	18452.99	13.84
住宿和餐饮业	9555.99	7.17
制造业	6655.42	4.99
小计	107649.87	80.73

2. 前十名客户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客户名称	贷款余额	占贷款比例（%）	担保方式
A 公司	500	0.37	保证
B 公司	500	0.37	保证
C 公司	500	0.37	保证
D 公司	432	0.32	保证
E 公司	398	0.3	抵押
F 公司	300	0.22	保证
G 公司	300	0.22	保证
H 公司	300	0.22	保证
I 公司	300	0.22	保证
J 公司	300	0.22	保证
合计	3830	2.87	

3. 不良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期末数	占比（%）	期初数	占比（%）
次级类	81.65	0.01	451.86	0.43
可疑类	935.88	0.7	822.22	0.78
损失类	970.21	0.73	615.56	0.59
合计	1987.74	1.49	1889.64	1.8

4. 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交易发生情况

截止 2023 年末，公司资本净额为 17699.65 万元，全部关联方表内外授信净额为 880.48 万元，较年初增加 88.66 万元，占资本净额的比例为 4.97%，较年初减少 1 个百分点，符合监管规定。

（2）重大关联交易

截止 2023 年末，公司重大关联交易 1 笔，为贷款授信业务 432

万元，符合监管规定。

（3）服务类关联交易

截至 2023 年末，公司服务类关联交易 2 笔，金额 413.16 万元。
分别为：IT 系统外包服务费 280 万元；营业用房租赁费 133.16 万元。

5. 长期投资和自办企业实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长期投资和自办企业实体。

6. 保函业务

报告期末公司保函业务已全部结清。

第十一节 三农、小微服务情况

一、优化三农、小微服务，提升服务质效

持续开展“进百园、走千村、访万户”的进村入居活动，与村居社区建立紧密合作伙伴关系，建立驻村信贷员、金融网格员等制度，深化村镇银行“立足本地、服务三农”的定位，结合乡镇特色产业、乡村振兴项目等，用好乡村振兴系列贷款产品，满足三农、小微客户金融需求，提升金融服务质效。截至2023年末，公司累计发放农民务工贷款5503笔，金额33600万元；养殖类贷款1308笔，金额8424.86万元；种植类贷款1483笔，金额5149.6万元，普惠小微贷款12135笔，金额72300万元。持续加强银担合作，拓展银担合作渠道，拓展“三社”融合、“信用价值平台”等渠道，积极融入“渝融通”首贷续贷中心建设及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港湾建设，截至2023年末，公司发放专业合作社贷款16笔，金额621.6万元，商业信用价值贷款36笔，金额797.5万元。

二、用好政策工具，降低融资成本

深度融入县域乡村振兴战略规划，依托“金融支持乡村振兴示范基地”、“普惠金融到村基地”、“金融服务港湾”、“营销点”、“示范点”建设工作，对三农、小微客群进行建档评级，并建立工作对接台账和培植档案，加大对涉农涉小产业发展的金融支持，实现对小微、三农经济主体满足“能授尽授”“应贷尽贷”的合理用信需求，用好普惠小微贷款工具与支农支小再贷款、扶贫再贷款等政策工具降低客户融资成本。截至2023年末，累计发放普惠小微信用贷款6240笔，金额18691.61万元；获得央行普惠小微企业

贷款利率互换激励资金 262.74 万元。

三、深化渠道建设，增强服务效能

持续加大对“三农”领域的信贷支持力度，重点加大“三大主粮”、油料及“菜篮子”产品生产的金融支持力度，持续开发“榨菜贷”“烟农贷”等特色产品；专注小微，持续深化对乡镇、村居、商会、协会、园区联动协作，牢牢把握彭水区域三农发展的重点项目、小微增长的重点导向，以“乡村振兴特色信贷产品”“专属信贷产品”为助推，加大对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制造业、新市民、货运司机等信贷投放。

四、加大科技赋能，优化服务效率

充分运用“线上申请”“移动 PAD”“批量授信”等特色办贷模式，提升办贷效率与金融服务体验，并加快推进数字化转型升级，积极推动金融科技和数字化技术在三农、小微金融领域的应用，认真分析研究市场和客户需求，更好地构建与当地发展相适应的金融数字化服务能力，加强普惠性金融产品、基础设施的风险分析研判，确保信贷资金安全、金融服务顺畅，切实提高农村地区客户的服务效率和扩大金融服务覆盖面。截至 2023 年末，公司移动 PAD 首贷替代率 97.8%，存量替代率 92.14%。

第十二节 关联交易

2023 年，公司遵循诚实信用、公开公允、穿透识别、结构清晰原则，认真贯彻落实发起行及监管部门对各项关联人管理要求，防范关联交易风险。

2023 年 5 月，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将高级管理层、支行（部）负责人以及关键岗位人员纳入内部关联方；每季末即时更新并录入关联方信息；贯彻落实《中国银保监会办公厅关于加强银行保险机构股权和关联交易数据治理的通知》要求，完善关联交易数据；2023 年 9 月，修订《重庆彭水民泰村镇银行员工及其近亲属贷款管理办法》；定期组织关联方信息核查，完善关联方清单。

2023 年，公司共发生授信类关联交易 16 笔，余额 880.48 万元。其中：一般关联交易共计 15 笔，授信净额 448.48 万元，均为对关联自然人授信，即内部管理层员工及其近亲属的贷款授信，符合监管要求；重大关联交易 1 笔，为信贷授信 432 万元，符合监管规定。其中：服务类关联交易 2 笔，交易金额 413.16 万元。

第十三节 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

2023 年，公司认真执行监管要求，做好公司治理、制度建设、产品评估、服务回溯、员工管理、矛盾化解、宣传教育等方面工作，坚持以保护金融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为核心，规范产品和服务行为，坚持金融为民，践行社会责任。

一、专委会情况

报告期内，因董事会成员变更，公司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委员会成员由朱华、林怡、朱小林，变更为朱华、林怡、任小抒。

二、工作机制情况

（一）强化内部消保制度建设

2023 年修订《消费投诉处理管理办法》（彭民泰村银发〔2023〕209 号）、《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办法》（彭民泰村银发〔2023〕279 号）、《涉刑案件管理办法》彭民泰村银发〔2023〕280 号，印发了《服务收费管理办法》（彭民泰村银发〔2023〕281 号）、《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彭民泰村银发〔2023〕282 号）、《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管理办法》（彭民泰村银发〔2023〕283 号），制定“舆情防控统一话术”“群访应急预案”“个人信息泄露应急预案”等。

（二）健全党建引领工作机制

强化党建引领，健全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机制；强化责任制落实，优化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模式；构建“抓党建、强合规、防风险、促发展”四位一体的责任体系，将消保与合规、风控同部署同推进，推动建设消保网格管理机制。2023 年，强化责任落实，

消保牵头责任部门由综合管理部调整为风险合规部，以合规管理促进消保建设，消保建设促进全局发展。

三、主要工作措施

（一）强化金融服务教育基地建设。一是公司联合彭水自治县图书馆、彭水自治县青少年活动中心、乡村小学校、街道社区建立金融服务教育基地、金融知识读书角；二是建立“红百合金融服务志愿者”宣传队，行班子带头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金融知识“五进”宣传，带动公司员工践行“金融为民”，积极参与金融志愿者服务，持续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利用赶集日、乡村院坝会、各类节假日、厅堂服务营销日等开展特色宣传，与苗族乡亲共普金融法律法规，聚焦商户、老年人、儿童、务工人员等开展趣味答题、趣味游戏、小小银行家等特色化宣传活动，推进支付服务“适龄化”，帮助社会公众充分认识和理性选择金融产品，把宣传工作与服务定位有机融合，把宣传活动与根据地建设相融合，把服务三农、小微的初心与宣传实践相结合。

（二）强化矛盾纠纷化解工作。一是开展金融服务电话回访，主要针对信贷客户进行服务满意度、服务收费情况等进行回访。二是畅通消费者投诉渠道，通过官方网站、营业网点、手机银行、短信、客服电话等线上线下渠道咨询，建立投诉意见反馈登记簿，运用消保工作相关系统及时对接监管、发起行等投诉渠道；三是要求行部负责人牵头，及时了解和掌握客户诉求，指派专人第一时间对接和处置矛盾纠纷、意见建议，用合适的方式、合理的解决客户诉求；四是要求消保专员接收相关信息后及时对接和处置矛盾纠纷、

意见建议，明确人员调查处理并回复客户，实时跟踪整改结果，确保及时妥善处理客户投诉，优化投诉渠道处理效率。

（三）提高服务水平与效能。一是强化产品管理。将服务收费、将消保制度嵌入产品研发、业务规范，明确金融服务过程中全程录音录像，客观真实留存相关材料，并将服务态度、贷款业务等方面剖析投诉成员，反馈各层级网格员规范话术、规范业务管理等。二是优化反洗钱系统，对存量及现行有效的 22 个产品进行风险评估维护，防范因产品风险、系统操作等因素对金融消费者造成不利影响，从产品角度把好评控关、服务关。

（四）夯实消保工作机制基础。一方面，强化社会协作。特聘社会各行业的金融消费者作为行风监督员，深化清廉金融建设，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形成内外监督覆盖全网点，建设内外合力清廉监督联动机制。另一方面，强化内控管理。强化合同管理。电子合同运用，从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角度、金融服务便捷性、条款约定协商性等方面着重修订制式合同，强化金融消费者自主选择权管理；加强告知义务履行，严格执行监管工作要求，严禁涉企乱收费；做好收费标准公示，做好《致客户的一封信》，认真履职告知义务，保障客户权益。

三、具体投诉处理情况

2023 年，公司发生疑难工单及投诉工单共 19 件，均有效解决。

（一）疑难工单原因：客户个人原因未及时变更短信签约预留手机号，使第三方（非公司客户）收到余额变动、信贷资金还款提示短信。处理情况：一是通过业务告知、风险提示、业务办理、服

务强化有效处理的第三方短信收悉的诉求。二是多渠道通知客户办理短信签约变更，主动维护个人信息安全；三是提示客户经理做好贷后管理，跟进贷后服务；四是提示柜面人员做好签约变更服务的同时，一并做好客户身份的重新识别工作、反诈骗、反洗钱、拒绝出租出借银行卡的业务提示。客户均表示对疑难工单处理的服务和工作效率表示认可。

（二）投诉工单原因：因信贷客户未按时还款导致个人征信逾期记录，影响其在他行的授信业务办理，投诉以实现减免利息、删除逾期记录。处理情况：一是指派专人沟通，做好政策解读，化解信息差；二是溯源分析，排查服务环节；三是逐级报告，专题研讨，机构管理者督导回访。客户对服务及处理结果表示满意。

第十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对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二、收购、吸收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吸收合并事项。

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也不存在以前发生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四、公司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五、公司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聘任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担公司法定和补充财务报告审计服务工作。

六、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接受处罚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业务经营及管理过程中审慎、认真、勤勉，没有受处罚情形。

七、简要说明上述事项可能对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造成的影响

上述重大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或经营结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第十五节 财务报告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由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据国内审计准则审计，注册会计师徐举莉、周兴辉签字，重庆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第十六节 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二）利润表

（三）现金流量表

（四）附注